



立即發表：2018年7月12日

州長安德魯 M. 葛謨

葛謨州長宣佈計劃直接向大型工業公司採購大約 **800** 兆瓦特的海上風電

海上風電採購活動的第一階段將支持本州截至 **2030** 年製造 **2,400** 兆瓦海上風電的
總體目標

將在這個新興工業支持創造 **5,000** 份新的製造、安裝和運營工作

支持本州領先全國的清潔能源標準 (**Clean Energy Standard**)，
截至 **2030** 年利用可再生能源製造 **50%** 的電力以應對氣候變化

安德魯 M. 葛謨州長今日宣佈紐約州公共服務委員會 (**Public Service Commission, PSC**) 為本州首次採購海上風電制定了路線，以支持紐約到 2030 年實現 2,400 兆瓦新海上風力發電的目標，這足以為 120 萬個紐約州家庭提供電力。本州採購的第一階段包括到 2019 年獲得大約 800 兆瓦的海上風電。隨著發佈這個開創性的 [訂單](#)，紐約州向開發大西洋沿岸 (**Atlantic Coast**) 的海上風力又邁出了一大步，這將支持本州到 2030 年利用可再生能源獲得 50% 電力的目標。

「這一行動是又一重大舉措，旨在建立安全可靠並且具有成本效益的清潔能源未來，」州長葛謨表示。「強大的海上風電開發活動不僅對實現我們的清潔能源和碳減排目標至關重要，這項投資有可能創造數千個就業崗位，並推動價值 60 億美元的產業來應對氣候變化。」

為實現州長製造 2,400 兆瓦電力的目標，紐約州能源研究與發展管理局 (**New York State Energy Research & Development Authority, NYSERDA**) 將與紐約電力局 (**New York Power Authority, NYPA**) 以及長島電力局 (**Long Island Power Authority**) 協商，利用 2018 年第四季度發佈的招標書採購大約 800 兆瓦的海上風電。撥款預計將在 2019 年第二季度公佈。如有需要，將於 2019 年發出第二次招標。

歐洲和世界其他地區的海上風電成本顯著下降。隨著行業發展，紐約州已做好充分準備，利用這些不斷下降的成本、經濟機會和可再生能源資源來支持本州的氣候目

標。紐約州能源研究與發展機構估計，紐約州到 2030 年可以吸引 60 億美元的紐約州產業，這將支持海上風電設施製造、安裝、運營領域近 5,000 個新工作崗位。其中將近 2,000 個工作將用於運營和維護，提供長期的就業機會。

今天的行動授權紐約州能源研究與發展機構將承諾的項目勞動協議和現行工資作為任何獲撥款項目的合同要求。這些規定將確保高薪工作與紐約州海上風電開發活動相關聯。此外，該訂單還包括確保任何獲撥款的海上風電項目考慮海洋用戶的利益，如商業和休閒漁業、環境利益相關者和沿海社區。

通過這些招標活動，紐約州能源研究與發展機構將要求獲得撥款的機構取得海上風能可再生能源證書 (Offshore Wind Renewable Energy Certificates, ORECs)。為紐約州零售客戶提供服務的每個電力公司和其他第三方電力供應商將從紐約州能源研究與發展機構取得海上風能可再生能源證書來支持這些新海上風力資源。

紐約州能源與金融機構 (Energy and Finance) 主席理查德·考夫曼 (Richard Kauffman) 表示，「在葛謨州長領導下，作為今天公共服務委員會發佈的這項訂單的內容，紐約州正在建設可行的領先的海上風電行業，為紐約州和大西洋沿岸提供高質量的工作。海上風電是一種重要的清潔能源，它不僅能夠乾淨利落地為紐約州數百萬個家庭和企業提供電力，還能幫助我們應對氣候變化，並減少依賴骯髒的化石燃料。」

公共服務委員會約翰 B. 羅德 (John B. Rhodes) 表示，「海上風電有望成為紐約民眾重要、清潔，具有成本效益的能源來源。隨著今天的行動，我們決定採購 800 兆瓦的這種資源，以滿足葛謨州長到 2030 年採購 2,400 兆瓦海上風能的目標。」

今年早些時候，葛謨州長公佈了紐約州海上風電總體規劃，並將指導本州在 2030 年前經濟負責地開發 2,400 兆瓦的海上風電。州長還指示紐約州能源研究與發展機構投資 1,500 萬美元給清潔能源勞動力發展和基礎設施改進項目，以培訓工作人員支持海上風能產業的發展。6 月，紐約州能源研究與發展機構被授予美國能源部 (U.S. Department of Energy) 1,850 萬美元的資助，以領導國家海上風電研究與發展聯盟 (National Offshore Wind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Consortium)。這個全國海上風力研發聯盟將通過公私合作獲得支持，包括海上風電行業、公用事業、研究實驗室和其他州。

紐約州能源研究與發展機構將舉行[技術會議](#)，討論與公共服務廳 (Department of Public Service) 紐約市 (New York City) 辦事處 (紐約市教堂街 (Church Street) 90 號) 徵集過程相關的主題，以及 7 月 23 日，星期一的網絡研討會。

紐約州能源研究與發展管理局總裁兼首席執行官艾麗西亞·巴頓 (Alicia Barton) 表示，「今天的公告強調了葛謨州長堅定不移地致力於確保以負責任並且經濟高

效的方式在近期開發海上風電。紐約州擁有成為這個新興產業的全球樞紐所需的所有資產，包括勞動力、港口和政策，我們充分計劃利用這些優勢，以便紐約民眾能夠獲得海上風電將帶來的巨大環境和經濟效益。」

紐約電力局總裁及首席執行官吉爾 C. 基尼奧內斯 (Gil C. Quiniones) 說道：「紐約州長期以來始終是清潔能源領域的領導者，擁有清潔水力發電的悠久歷史，我們相信離岸風能將在我們的海港和沿海帶來更多清潔能源工作，以及新的基礎設施和經濟發展。在紐約電力局，我們擁有開發大型清潔能源項目的專業知識，我們很高興有機會幫助葛謨州長實現他雄心勃勃的海上風力願景，這將再次把紐約州定位為設定高標準，這涉及可再生能源和應對氣候變化。」

長島協會 (Long Island Association) 總裁兼首席執行官凱文 S. 勞 (Kevin S. Law) 表示，「今天的公共服務委員會訂單表明了葛謨州長和本州繼續致力於引領全國發展清潔能源經濟，並在長島地區沿岸開展更多的海上風電項目，我們熱情地支持這些工作，既有利於我們的環境，也有利於我們的經濟。」

紐約州離岸風聯盟 (New York State Offshore Wind Alliance) 理事喬伊·馬特斯 (Joe Martens) 表示，「紐約州尋求截至 2030 年利用可再生能源實現 50% 的發電量目標，並已在這方面取得了另一個重要里程碑。公共服務委員會關於海上風電採購的訂單為滿足葛謨州長對 2018 年海上風電招攬的承諾奠定了基礎，並推動紐約州作為海上風電的全國領導者進一步實現就業、環境效益和港口與基礎設施投資。」

自然資源保護委員會 (Natural Resources Defense Council) 氣候與清潔能源項目 (Climate & Clean Energy Program) 高級主任基特·肯尼迪 (Kit Kennedy) 表示，「這是朝著實現紐約州可持續海上風電巨大潛力邁出的一大步。我們期待著幫助紐約州引領全國開發這一有前景的清潔能源，這從一開始就是明智的，保護海洋並創造高質量的工作。」

塞拉俱樂部 (Sierra Club) 紐約州高級代表人員麗莎·迪克斯 (Lisa Dix) 表示，「塞拉俱樂部感謝公共服務委員會採取下一個重要步驟來推進海上風電。快速推進海上風電不僅是實現州長大膽氣候目標的必要條件，而且對於使紐約州成為可再生能源經濟強國、行業區域中心、建設新港口以及為紐約民眾創造數千個家庭工資崗位至關重要。」

「環境公民運動 (Citizens Campaign for the Environment, CCE)」執行主任艾德里安·艾斯波斯托 (Adrienne Esposito) 表示，「『環境公民運動』很高興紐約州將推進 800 兆瓦的海上風電生產活動。持續並加強對海上風電的投資正在為紐約州的經濟和能源未來鋪平道路。感謝州長辦公室證明可再生能源能夠為本州帶來蓬勃發展並且可持續發展的未來，從而使紐約州成為領導者和卓越精神的典範。如果我們希

望紐約州在不斷變化的全球能源經濟中成為競爭者，那麼現在就是拋棄舊技術和化石燃料的時候了。」

2016 年，公共服務委員會通過了清潔能源標準。清潔能源標準旨在實現州長設立的全州目標，即到 2030 年，利用可再生能源製造紐約州 50% 的電力。預計海上風電的產量約佔實現這一目標所需增量電力的三分之一。由於靠近並可直接進入本州人口密度高的地區，海上風電將為電力系統提供可靠的電網可靠性、電網恢復能力和多樣性。通過取代下游地區的化石燃料發電，該項目將產生重大的公共衛生效益，同時也減少了從紐約州北部地區建設輸電線路的需求。

###

網站 www.governor.ny.gov 有更多新聞
紐約州 | 行政辦公室 | press.office@exec.ny.gov | 518.474.8418

[退出訂閱](#)